

湖南潇湘技师学院文件 湖南九嶷职业技术学院

院发[2025]3号

关于学院科研成果认定的补充通知

为贯彻落实国家科研成果管理相关政策，根据省厅职称评审、课题管理及人才遴选等工作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学院《教科研成果奖励办法》（院发[2023]31号），现就学术论文发表与软件著作权申请的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论文发表规范

（一）期刊选择要求

教师发表的学术论文，必须选择被知网、万方、维普三大权威数据库收录的纸质期刊（电子期刊不予认可）。龙源、期刊网等其他网站收录的期刊，将不计入职称评定及科研成果奖励范畴。

（二）期刊核查建议

教师在投稿前，请务必访问知网、万方、维普三大数据库官方网站查询，避免因选择不当影响科研成果的有效性。

二、软件著作权申请调整

（一）政策调整

因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政策调整，以单位名义申请软件著作权无法添加个人署名，自即日起，学校将不再统一组织软件著作权的申请工作。教师需自行关注中国版权保护中心的最新政策，按照要求独立完成申请。

（二）申请注意事项

软著申请者应注重申请软件的创新性与实用性，确保成果具有较高的科研价值与实际应用前景；妥善保存软件源代码、设计文档等材料，以备后续审核使用。

三、其他事宜

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实施。请各位教师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积极配合学校科研管理工作。如在论文发表或著作权申请过程中遇到困难，请及时与科研中心联系，我们将提供必要的政策支持与指导。

让我们共同努力，以更加严谨的态度和踏实的行动，不断提升我校科研水平，助力学校迈向更高的发展台阶！

